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就业司函〔2024〕21号

关于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课题 申报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省、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学术水平和影响力，有效推动就业工作高质量发展，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和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联合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从2024年起设立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课题（以下简称就业研究专项）。就业研究专项包括教育部重点项目8项和青年项目8项，课题性质、组织申报办法、资助力度与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的要求相同。

本年度课题研究经费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和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提供，其中教育部重点项目10万元/项、青年项目5万元/项。就业研究专项研究年限为1—2年。研究成果要求提交决策咨询报告

和研究报告。其中研究年限为 2 年的应用研究，要求决策咨
询报告被《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要报》刊发、或被省
部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或被省部级及以上党政机关编

辑、采纳；研究期限为 2 年的基础理论研究，需至少发表 1
篇核心期刊（或 SCI、SSCI、A&HCI）论文。

请各单位积极组织参与此项研究专项申报工作，以高质
量研究成果指导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高质量发展，具体申报
流程和要求请详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
（<https://onsgep.moe.edu.cn/edoas2/website7/level3.jsp?id=1716258870229253>）。

附件：《2023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

⑧

三 四 五



附件

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条目

- 1.重点产业人才供需状况研究
- 2.以就业和社会需求为导向的学科专业结构调整研究
- 3.产业结构与学科专业结构适配研究
- 4.就业创业政策研究
- 5.就业育人引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理论体系构建研究
- 6.就业能力标准体系研究
- 7.就业状况跟踪调查研究
- 8.就业质量综合评价研究
- 9.就业监测反馈研究
- 10.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研究
- 11.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机制研究
- 12.高校就业指导服务机构建设标准、规范、机制研究
- 13.国际人才需求对技术技能人才建设路径研究
- 14.人工智能发展对大学生就业的影响研究
- 15.产业结构调整对大学生就业的影响研究
- 16.大学生就业服务数字化、智能化研究